

淠河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8月13日,六安市治淮工程建设管理局在六安市组织召开了淠河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六安市生态环境局、六安市水利局、六安市霍邱县生态环境分局、金安区生态环境分局、裕安区生态环境分局、中水淮河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淮河流域水资源保护局淮河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环评单位)、安徽省六安市水电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单位)、安徽田博仕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安徽长之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验收咨询服务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19人(名单附后),验收会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本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现场查看了项目工程建设与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金安区、裕安区、霍邱县和淮南市寿县;

2、建设标准:淠河横排头以下六安城区段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淠河横排头以下其他河段、东淠河霍山段城关圩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东淠河霍山段下符桥圩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穿堤涵闸的排涝标准为10年一遇。

3、工程内容和规模:(1)河道治理工程:六安城区段(由商景高速公路桥至合六叶高速公路桥段)河道清障4 km,横排头以下其他河段清障26.269 km,合计30.269 km;

(2)堤防工程:复堤加固106.605 km,新建堤防16.917 km,堤防退建2.656 km,堤防工程合计126.178 km;(3)堤岸防护工程:护坡工程中新建19.332 km,拆除重建2.71 km,合计22.042 km。险工护岸21处,共32.631 km。堤岸防护工程合计54.673 km;

(4)堤顶道路工程:新增堤顶防汛道路179.139 km;(5)堤防截渗工程:截渗工程分布于横排头以下其他河段,淠河下游霍邱和寿县境内5段堤防进行防渗处理,合计60.383 km;(6)填塘工程:分布于横排头以下其他河段,总计113处,总长15.775 km;(7)

建筑物工程:新(重)建、扩建及维修加固的建筑物共40座,其中新建涵洞5座,新建排涝闸1座,扩建排涝闸1座,加固进洪闸1座,维修加固排涝涵洞2座,拆除重建涵洞30座。

4、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2015年4月,淮河流域水资源保护局淮河水资源保

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了《淠河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6月5日，六安市环境保护局以六环评[2015]66号文对《淠河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2年8月项目开工建设，2020年7月本项目建设完工。

5、投资情况：本项目总投资 174656.6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80.05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90%。

6、验收范围：淠河治理工程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工程建设内容变化情况为：

根据工程竣工资料和交工报告，本工程实际土方开挖 283.52 万 m³，土方填筑 1301.33 万 m³，堆砌石 35.69 万 m³，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14.23 万 m³。本工程实际土方开挖比环评阶段减少 896.00 万 m³，土方填筑比环评阶段增加 387.62 万 m³，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比环评阶段增加 4.17 万 m³。

（一）2011 年度工程变更内容：

1、施工 I 标：取消 PL1(0+432.4)~PL27(1+738)段长 1305.6m 退建堤防建设内容；对堤身断面结构进行了优化，迎水侧采用 1m 厚粘土斜墙，加大堤防迎水坡填筑断面，坡比由 1:3 放缓至 1:5，取消桩号 PL54(3+095)~PL66(3+703)段 34.60m 高程以下粘土铺盖；取消 PL1(0+432.4)~PL53(3+040.9)段迎水侧砼护坡；无滩地堤段范围由初设 PL56(3+191.2)~PL66(3+702.8)扩大至 PL53(3+040.9)~PL85(4+658.7)，岸坡河床深度由 31.00 m 下降至 21.00 m~27.00 m，局部低至 18.00 m；道路级配碎石基层由初设 10 cm 改为 20 cm，增加路面排水、路侧石。

2、施工 II 标：对堤身断面结构进行了优化，迎水侧采用 1m 厚粘土斜墙，加大堤防迎水坡填筑断面，坡比由 1:3 放缓至 1:5；PL85(4+658.7)~PL93(5+067.6)段岸坡坡脚处河床深度剧增，河床由 31.00 m 下降至 20.00 m~26.00 m，形成深塘；迎水侧生态护坡更改为草皮护坡；张小园排涝涵洞身由 3 孔变更为 4 孔，基础处理由水泥土搅拌桩变更为水泥土换填（进口段翼墙和涵身段）、砂砾石换填（出口段翼墙）；出口翼墙由浆砌石变更为扶壁式挡土墙；道路级配碎石基层由初设 10 cm 改为 20 cm，增加路面排水、路侧石。

3、施工 III 标：对堤身断面结构进行了优化，迎水侧采用 1m 厚粘土斜墙，加大堤防迎水坡填筑断面，坡比由 1:3 放缓至 1:5；道路级配碎石基层由初设 10 cm 改为 20 cm，增加路面排水、路侧石。

4、施工IV标：对堤身断面结构进行了优化，迎水侧采用 1m 厚粘土斜墙，加大堤防迎水坡填筑断面，坡比由 1:3 放缓至 1:5；取消 PL135(7+288.8)~PL163(8+794.3)段迎水侧砼护坡、生态护坡，变更为草皮护坡；桃园排涝闸基础处理由水泥土搅拌桩变更为中粗砂和水泥土换填，启闭机房建筑结构及外装饰。

(二) 2012 年度工程变更内容：

1、40+845~41+826 段 0.981 km 堤防复堤，41+826~45+914 段 4.018 km 新建堤防。堤防复堤和新建堤防设计顶宽 8.0 m，设计边坡迎水侧为 1:5，背水侧为 1:3。垂直于边坡厚度 1.0 m 范围内以及堤防上部 1.2 m 范围内采用粉质粘土填筑，其余填筑土料就地取材；堤防背水侧均设置压渗平台，压渗平台宽 10 m，高 0.5 m，边坡 1:3；40+845~45+914 段堤顶新建 6.0 m 宽混凝土道路。

2、合六叶高速路桥以下至城北橡胶坝之间老堤加培段(桩号：左岸 43+803~44+995，右岸 45+914~46+125) 段堤顶宽度改为 8.0 m；高岗地段新建堤防，顶宽 8.0 m，迎、背水侧坡比 1:3；合六叶高速路桥以下至城北橡胶坝之间设 6.0 m 宽混凝土道路。

3、桩号 40+845~41+816 段迎水侧坡脚 31.5m 处填筑宽 10 m 平台，平台河内侧保持自然坡度。

4、施工II标段对堤身范围内 1.5 m 厚淤泥进行清理，换填砂壤土。

5、在合六叶高速路桥下右岸段桥底降低堤防高度，满足净空高度 4.0 m，堤防迎水侧设置混凝土防浪墙；左岸堤防桥底堤防保持原有高度，在桥上下游堤防背水侧设置上、下堤坡道，保持堤顶防汛道路贯通。

6、橡胶坝顶两侧设路侧石，背水坡每隔 30 m 设一道横向排水沟，坝脚设纵向排水沟。

(三) 2013 年度工程变更内容：

1、原设计险工桩号范围左堤 15+093~20+483，长 5.39 km，经现场查勘复核，下游 19+712~20+483 段岸坡新修砂石路顶高程高于设计洪水位，取消该段护坡防护，上游新增 14+650~15+093 段险工护坡延长段。护坡范围调整为 14+650~19+712，长 5.062 km，护坡范围与原设计相比减少 0.328 km。

2、将新沟险工护砌边坡由 1:3 调整为 1:2，护砌至堤顶，护坡底高程平滩面高程，其他方案不变。

(四) 2014 年度工程变更内容：

主要为淝河左岸裕安区设计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1、施工Ⅶ标现场工程量和土方运距均有所改变；为了配合打造淠河景观带，堤顶道路变更为沥青混凝土，变更后的结构层为4+5cm 沥青面层+(18+18) cm 水泥稳定碎石，K1+560~K1+900 段道路调整断面为18 m，行车道为15 m；于K0+250~K1+520 段路基左侧，添加排水设施；沿线道路标志变更为单柱式警示标志，并桥头增设爆闪灯；路基防护采用浆砌片石。

2、施工Ⅷ标桩号6+492至12+572段（6.08 km）5 m 宽混凝土路面变更为5 m 宽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形式从下往上由20 cm 厚级配碎石、10 cm 厚水泥稳定层、20 cm 厚C30 砼面层变更为20 cm 厚级配碎石、30 cm 厚水稳层、8 cm 厚沥青砼面层。实际取土场在裕安区城南亚夏集团东北角，距离施工现场运距18 km（裕安区认证办认证），平均运距为2.5 km。

（五）2015~2016 年度工程变更内容：

1、在金安区新三河出口处和裕安区张祠段堤防未封闭，无闸进行拦蓄，从而形成倒灌，内涝严重。为了解决淠河河水倒灌和内涝问题，在金安区马头镇街道和裕安区张祠村处建设防洪排涝闸封闭堤防和增建排涝泵站。

2、裕安区淠河横排头漫水桥下游段右岸1+416~1+838 段，长422 m 范围新建格宾石笼护岸。高程43.7 m~45.0 m 采用C25 砼预制块护坡，高程45.0m~48.0 m 之间采用C25 嵌入式生态砌块护坡。

3、横排头以下左岸韩摆渡镇附近，桩号13+133~13+483 段将迎水侧边坡回填至1:3，采用C20 预制混凝土块护砌，在高程39.00m 处设格宾进行固脚防护；桩号12+483~13+133 和13+483~13+633 段岸坡在高程42.20m 以上平台采用C20 预制混凝土块护砌，坡脚采用格宾固基。

4、对鲍兴集小河口处对左岸51+381~51+881 段，淠河左岸霍邱境内双台村附近，桩号为80+700~81+300，长600m 岸坡段，淠河左岸霍邱境内何家坟附近何家坟段桩号82+203~82+889、83+262~83+572 和中间段82+889~83+572，总长1.473 km，进行险工护岸保护处理，护岸结构采用格宾石笼。

5、对2016 年汛期紧急处理的漫水桥上游500 m 范围岸坡进行修缮。将淠河左堤3+225~9+800，44+995~76+530 和89+440~89+661 等段长48.249 km 与淠河右堤52+822~73+344 和73+344~100+930 段长48.108 km 的4.5 m 宽泥结碎石道路调整为5.5 m 宽砼堤顶防汛道路；将左堤82+889~89+440 和96+520~115+100 段的25.131 km 砼道路加宽至5.5 m。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①扬尘治理

对现场堆放的材料及裸露地面进行覆盖；设置冲洗水沉淀池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大风天气未进行产生扬尘的作业；项目采用商品混凝土，施工场地未设置混凝土、沥青搅拌站；施工道路布置不在村庄周围；对于运输道路，施工单位配置了 29 台专用洒水车和 60 台简易洒水车，定期洒水抑尘。

②燃油废气的消减与控制

定期检查维修保养，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行情况良好。

（二）废水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废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①生产废水

各施工点均设置了沉砂池，利用自然沉淀的原理去除废水中的悬浮物。车辆冲洗废水排入沉砂池，处理后的废水回用或用于施工场地洒水，不外排。沉淀池沉渣采用人工清理，泥沙随弃土弃渣一起处理。

②生活污水

工程临时生活区，临时生活区生活污水修建化粪池进行处理。污水、污泥清除后由当地农民清运肥田。

③含油废水

对于机械车辆维修冲洗废水，施工现场设置了隔油池处理含油废水，车辆冲洗、维护过程中的含油废水通过场内设置的集水沟进入隔油池，进行加药破乳处理。处理达标后废水回用于道路和施工场地洒水，未出现排入水体和农田的情况。

（三）噪声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①噪声源控制

工程选用低噪声工艺和设备；振动大的设备（部件）配备减振装置。

②噪声传播途径控制

施工道路和施工区生产布置远离居民区 200m 以外，高噪声施工机械远离办公生活区；施工期在迎驾中学、冯瓴中心学校等敏感点设置了移动隔声屏障等降噪措施，其余在靠近村庄处施工时实施封闭施工，不能实施封闭施工的设置围挡。

③受影响者的个体保护

高噪声环境下的施工作业人员每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不多于 6 h。给受噪声影响大的施工人员配发噪声防护用具。

（四）固体废物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①建筑垃圾处理

临时建筑物拆除产生的砖瓦、木料，能利用的综合利用，不能回收的用于施工道路建设或者随弃土、弃渣一起处理。

②生活垃圾处理

在临时生活区设置卫生设施，生活区配置垃圾桶，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的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施工区设置临时厕所，并定期由当地居民清运肥田。施工结束后，拆除了工棚，对其周围的生活垃圾、简易厕所、污水坑等进行清理和填平，并用石炭酸和生石灰进行消毒。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生态恢复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1）对植物的保护

①开工前对施工人员和管理人员进行了生态保护教育，在施工过程中未出现乱砍乱伐现象。

②本工程沿线实际共弃土 226.87 万 m^3 ，优先用于填塘、回填原取土区，未对土料场以外的区域产生水土流失影响，取弃结合的处置方式与批复水土保持方案和初步设计一致，不涉及 4 级以上弃渣场；各处弃土点实际采取的防治措施为土地整治后复耕或栽植灌木、撒播草籽恢复植被。

③施工结束后按水土保持方案对施工迹地进行了绿化，树种均选取的是当地树种。

④对于工程拆迁区采取了植树种草等绿化措施来恢复生态。

⑤加强了沿岸生态建设和景观设计，滨河小品依地形地貌造景。

（2）对野生动物的保护

①为消减施工队伍对野生动植物的影响，施工活动区设置了围挡，施工活动区远离动物时常出没的区域，未出现在非施工区点火、狩猎等情况。

②根据现场调查，对施工迹地进行了绿化，恢复了生境。

2、水土保持措施

根据走访、调查，本项目水土保持施落实情况如下：

①堤防工程区

在堤肩两侧的土地、护堤地的土地平整。堤肩两侧 0.5m 宽的范围内采用灌草结合，两侧各种一排紫穗槐灌木，灌木下撒狗牙根草籽。非城区堤防护堤地，堤肩两侧各种植一排灌木，丛距 2m，每丛 15 株，灌木下裸露的地表撒草籽。城区段堤防护堤，路肩种植一排灌木（小叶黄杨和红叶小檗），3m 的护堤地种植 2 排垂柳，株距 3m，树下裸露地表撒狗牙根草籽。

②建筑物工程区

在现有工程基础上裸露的地表采取植物绿化，采用乔草结合的绿化美化措施。

③土料场区

主体工程对取土料场的清表土进行整平，回填土料场。对土料场未复耕的河滩耕地和河滩林地采取撒草籽。

临时措施：主体工程施工采取带状取土方式，表土暂存在附近，对料场表土暂存区周围用土埂拦挡，开挖临时截排水沟，临时截排水沟与周边排水渠相通，暂存区的表土采取草栅覆盖临时防护措施。

④施工生产生活区

施工场地、施工便道等临时工程设置安排在永久征地范围内，施工营地基本租用民房。施工单位采取场地平整、压实和四周修筑临时排水系统等措施施工结束后对原来未利用的土地采取种草。

⑤施工道路区

道路两侧开挖排水沟，施工临时占地区施工结束后进行翻松、晾晒、推平，恢复其原有功能。对施工道路两侧挖排水沟，未复耕地撒草籽防护，撒播三叶草草籽进行植物防护。

本项目拆迁安置工作由当地政府部门负责，项目建设单位与政府部门均签订有拆迁协议。经现场调查，本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拆迁安置政策，落实拆迁安置后开工建设，确保被拆迁户的生活环境质量不低于现有水平。拆迁安置工作均落实到位，拆迁安置区域

所涉及到的环境保护措施均落实到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废气产生。根据对泵房和排涝涵的噪声检测结果，泵站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44.1-54.0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1.0-47.6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淠河各监测断面水质均能满足《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及以上水质标准，符合水功能规划目标。

根据噪声验收监测结果，民生村昼、夜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69-2008）中 1 类标准。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逐一进行核查，淠河治理工程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和生态破坏；项目建设期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建设期间无污染投诉；验收调查报告表资料完整，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淠河治理工程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后期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保证生态保护措施有效实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六安市治淮工程建设管理局

2020年8月13日

附表:

淮河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时间: 2020年8月13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李振涛	市生态环境局	副局/高工	
王强	市环保局	副局长	
张华	市环保局		
李强	" " "	高工	
王强	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傅志	市生态环境局	科长	
王强	安徽省环境科学学会	教授	
徐海峰	市环境信息中心	工程师	
赵东美	安徽长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杨帆	" "	工程师	
戴冰	淮安区生态环境分局	高工	
曹景元	市环保局	工程师	
王强	安徽中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陶涛	安徽田博检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高工	13966757093
李强	安徽省水利厅淮委办		
徐海峰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高工	16605645859
徐海峰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高工	15705642886
刘华春	淮河水资源保护研究所	教授/高工	13355522018
李强	中水淮河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15005516185

漯河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2020年8月1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组长	张功义	六期治理工程建设局	局长/总工	1555615199	342401196301173411
成员	吴卫标	六期市治办工程局	副总工	1396546589	342401196310163418
	刘明	河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副总工	18005507168	340401195607280039
	曹瑞	市治办工程局	工程师	15357181371	342401195042071x
	李春	市治办工程局	副总工	13816946963	340121196810160174
	陶清	中德同力检测有限公司	副总工	13966757093	36022198704247093
	刘华春	淮河水资源保护研究所	教授	13355522018	35064197209050219
	邓永利	市治办电建工程局	工程师	15209806261	620522199102120719
	李洪亮	中水淮河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副总工	15005516185	41018519800128401x
	孙松	中水淮河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副总工	18856939458	34082619812091819
	杨贝贝	安徽安之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9855311539	340102199305250527